附件一、節約熱能措施換算節電量之方法

節約熱能之節電量=節約熱能量（千卡）/860（千卡/度）×轉換效率係數

1. 火力電廠能源用戶之轉換效率係數為40%；汽電共生廠能源用戶之轉換效率係數為20%；其餘能源用戶之轉換效率係數為10%。
2. 能源用戶每年認列節約熱能之總節電量，以不超過年度目標節電率對應節電量之50%為限。

附件二、前期超額節電量之計算方式

1. 經濟部「能源用戶訂定節約能源目標及執行計畫規定」要求104~113年期間之節電量（以A表示）=（104~113年用電量×1%）/（100%-1%）
2. 104~113年扣除需量反應之累計節電量（以B表示）
3. 104~113年需量反應累計節電量（以C表示）
4. 當C大於A時，前期超額節電量=B。
5. 當C小於A時，前期超額節電量=B+C-A。惟如B+C-A之值小於0，則前期超額節電量為0。

附件三、平均年節電率計算公式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目 | 114年 | 115年 | 116年 | 117年 |
| 年度節電量（度） | S114 | S115 | S116 | S117 |
| 年度用電量（度） | C114 | C115 | C116 | C117 |
| 平均年節電率（%） | R114 | R115 | R116 | R117 |
| 1. 前期超額節電量(度)：ES 2. R114 =（ S114 + ES ）/（ S114 + C114 ）×100% 3. R115 =（ S114 + S115 + ES ）/（ S114 + S115 + C114 + C115 ）×100% 4. R116 =（ S114 + S115 + S116 + ES ）/（ S114 + S115 + S116 + C114 + C115 + C116 ）×100% 5. R117 =（ S114 + S115 + S116 + S117 + ES ）/（ S114 + S115 + S116 + S117 + C114 + C115 + C116 + C117 ）×100% | | | | |

附件四、節電率目標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契約容量 | 年度節電率目標 | 平均年節電率目標 |
| 10,000 kW以下 | 1.0% | 1.0% |
| 超過10,000 kW | 1.5% | 1.5% |

註：

1. 能源用戶為教育服務業、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、運輸服務業、政府機關及政府依各該設置條例設立之研究機關（構）者，年度節電率目標及平均年節電率目標皆為1.0%。
2. 能源用戶為國營事業且非屬前述範疇者，不分契約容量級距，其年度節電率目標及平均年節電率目標皆為1.5%。